

##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并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、2020-08）。2021年5月17日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了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1〕MTN428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注册金额为2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2021年5月17日起2年内有效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。2021年6月8日，公司已发行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，发行总额为90,000.00万元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9）。

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发行了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，发行总额为70,000.00万元。截至2021年11月4日，募集资金已到账。现将发行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债券名称	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	债券简称	21兴蓉环境MTN002
债券代码	102102249	债券期限	3+2年
债券起息日	2021年11月4日	债券到期兑付日	2026年11月4日
计划发行总额(万元)	70,000.00	实际发行总额(万元)	70,000.00
票面利率(%)	3.20	发行价(百元面值)	100.00
簿记管理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主承销商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主承销商	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 (<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4 日